

证券代码：003816

证券简称：中国广核

公告编号：2021-063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补选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1年10月27日，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非执行董事的议案》，王红军先生获委任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相关要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发布的有关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为：2021-052），王红军先生同时担任公司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委员和董事会核安全委员会委员，任期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本次董事选举完成后，公司董事会中独立董事的人数不少于公司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董事兼任高级管理人员及由职工代表担任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董事会全体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王红军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27日

附件：

王红军先生，1972年出生，2021年10月27日起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管理学硕士学位，经济师。王红军先生在宏观经济研究、国有企业监督管理方面拥有逾20年的经验，于2006年9月至2016年7月，先后担任广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考核分配处副处长、考核与统计评价处处长、规划发展处处长，于2016年7月至2021年7月，先后担任广东粤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党委副书记。王红军先生于2021年7月至今担任广东恒健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及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王红军先生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除上述简历披露的任职关系外，王红军先生未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